

河南大学关于做好2024年度 “明德计划” 实验班和 “卓越计划” 实验班学生选拔工作的通知

为适应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新趋势，全面落实《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 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关于实施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2.0的意见》等相关文件的具体要求，按照《河南大学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若干意见》的精神，充分发挥我校优势教育资源，探索和实践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新模式，加快构建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提升一流人才培养能力，经学校研究，决定开展2024年度“明德计划”实验班和“卓越计划”实验班校内招生选拔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明德计划”实验班和“卓越计划”实验班是学校深化教育教学综合改革，全面落实“六卓越一拔尖”计划2.0，推动“四新”建设，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提高人才培养能力，打造一流本科教育的重要举措。通过实验班的开设，积极构筑河南大学高水平人才培养平台，为受计划支持的学生提供良好的成长成才环境，引领和带动河南大学人才培养工作高质量开展。

二、总体要求

“明德计划”实验班和“卓越计划”实验班是学校一流人才培养的高地和示范区。承担培养任务的责任主体单位应强化立德树人使命担当，认真落实“六卓越一拔尖”计划2.0的建设要求。一是根据办学实际，结合国家战略需求、社会发展、思想文化创新和学科专业前沿等方面，树立明确的培养目标，制定完善的人才培养方案,推进课程思政建设全面实施；二是在培养过程中注重目标导向和学生的全面发展，优质教育教学资源应向实验班倾斜，并为学生配齐配足各类导师；三是鼓励和支持进入实验班的学生早进课题、早进团队、早进实验室，积极构建完善的协同育人机制；四是严格遵循教育教学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稳步推进人才培养模式的创新改革，完善质量评价保障体系，探索建立更加适宜一流人才培养的新机制、新模式和新举措。五是“明德计划”实验班和“卓越计划”实验班的招生工作采取学生自愿报名的原则，招生单位应创新工作思路和工作举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学生进行考核，真正发现和选拔一批培养潜力大、个人素质高、综合能力强的优秀学生。六是坚持培养过程引入淘汰机制。经选拔进入相应实验班的学生,要珍惜机会，更加刻苦努力学习，对自己所选择的学科专业要坚定学术志趣，树立远大志向，深入探索，勇攀高峰。

三、“明德计划”实验班增补选拔学生计划及联系方式

序号	实验班依托学科 (专业)	选拔 人数	招生培养 单位	招生范围	联系方式
1	中国语言文学 (汉语言文学)	5	文学院	2023级高考文科生（高考改革省份选科要求见学院报名条件）	文学院一楼教务办公室 杨老师：0371-22867137
2	历史学（世界史）	9	历史文化学院	2023级高考文科生（高考改	历史文化学院二楼教务办

				革省份选科要求见学院报名条件)	张老师：0371-22199918	四、“卓越计
--	--	--	--	-----------------	-------------------	--------

划” 实验班招生计划及联系方式

序号	卓越人才培养类别 (依托专业)	招生人数	招生培 养单位	招生范围	联系方式	
1	卓越医生（临床医学）	30	医学院	2022级、2023级非临床医学专业高考理科生（高考改革省份选科要求见学院报名条件）；2023级临床医学专业学生	医学院曾宪梓楼2楼教务办 赵老师：0371-22882383	
2	卓越工程师（生物工程）	20	生命科学学院	2023级高考理科生（高考改革省份选科要求见学院报名条件）	生命科学学院C116B室 孙老师:15806178876 周老师：18236589069	
3	卓越工程师（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20	物理与电子学院	2023级高考理科生（高考改革省份选科要求见学院报名条件）	物理与电子学院A304室 尹老师：18736903697	五、报名条件
4	卓越教师培养计划按每年既定程序单独组织，此表不再体现。					1.我校普通本科录取且在各实验班招

- 生范围的在校生；
- 2.对申报专业有浓厚的学习与研究兴趣；
- 3.入学以来成绩整体优秀，考试课程无不及格门次；
4. 思想进步，品行端正，遵纪守法，入校以来没有受过任何处分。
- 注：1.“明德计划”实验班和“卓越计划”实验班选拔录取的学生学籍信息须在“学信网”进行调整备案，请同学们在报名时，严格遵守不跨招生批次和招生类别的基本原则。否则，后果自负。
- 2.部分实验班将根据实际培养需要，调整进入实验班学生的年级归属，具体情况请咨询实验班所属单位。
- 3.各实验班经考核选拔后，若人数少于15人，本年度将暂停招生。
- 4.在以上基本条件的基础上，各实验班开设单位根据本通知要求，结合本学科专业特色，可以增设其他限制条件。具体选拔条件和选拔方案，通过各学院招生简介网址查看。

六、选拔程序

(一) 学生报名 (6月7日-11日)

学生可登录附表所示的“各实验班招生简介网址”查看招生信息,有意向且符合报名基本条件和各实验班招生具体条件的学生须按要求如实填写《2024年度河南大学“明德计划”实验班报名表》(详见附件1)或《2024年度河南大学“卓越计划”实验班报名表》(详见附件2);并打印出本人入学以来《学生成绩单(原始)》;如上材料均须提供一式两份。经本人所在学院审核盖章后,于6月11日17:00前送至申报学科(专业)实验班所属学院教务办公室。

注:学生应根据自身意向,在“明德计划”实验班或“卓越计划”实验班中限选一个符合报名基本条件的学科专业报名,切勿兼报。

(二) 资格审查 (6月12日-14日)

招生培养学院负责完成报名学生的资格审查工作,并确定进入综合素质测试环节的学生名单。具体测试形式,时间和地点由招生培养学院确定,并提前告知通过资格审查的相关学生。

(三) 综合素质测试及学院公示 (6月15日-20日)

素质测试主要围绕学生的专业兴趣、知识结构、创新意识、应变能力、心理素质、发展潜力等主要方面进行综合测评。

招生培养学院根据学生的综合素质测试成绩和学业成绩进行综合排名后,择优选拔本届“明德计划”实验班和“卓越计划”实验班学生。拟录取的学生名单汇总至《河南大学2024年度“明德计划”实验班拟录取学生名单》(详见附件3)《河南大学2024年度“卓越计划”实验班拟录取学生名单》(详见附件4)。拟录取学生名单,学院公示三天,公示结束无异议后,经主管领导签字,加盖学院公章,于6月20日17:00之前报送教务处教学研究科,电子版发至信hndxjyk@126.com。

(四) 学校公示 (6月21日-23日)

拟录取学生名单学校汇总后将统一予以网上公示,公示期间,有异议者请以书面形式报送教务处教学研究科(金明校区行政楼336室)。公示结束无异议后,学生学籍转入“明德计划”实验班和“卓越计划”实验班开设学院。

七、其他要求

为确保我校本年度“明德计划”实验班和“卓越计划”实验班招生选拔工作顺利进行,各招生学院和有意向且符合选拔条件要求的学生应严格按照以上工作程序及时间节点完成相关工作。招生学院的选拔录取要在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下进行,并切实做好招生宣传与招生咨询等工作。

附件1:《河南大学2024年度“明德计划”实验班报名表》

附件2:《河南大学2024年度“卓越计划”实验班报名表》

附件3:《河南大学2024年度“明德计划”实验班拟录取学生名单》

附件4:《河南大学2024年度“卓越计划”实验班拟录取学生名单》

附表:各实验班招生简介网址

1. “明德计划”实验班招生简介网址

2. “卓越计划”实验班招生简介网址

河南大学教务处

2024年6月7日

